

##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3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 230,000 万元 - 240,000 万元	盈利：1818.63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10.41 元—10.86 元	盈利：0.08 元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本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盈利，并较上年同期同向上升，主要原因系：

根据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计量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深圳融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开发的在建投资性房地产皇庭国商购物广场项目（以下简称“皇庭广场”）已完工并达到预定可开业状态，对该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计量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预计增加2013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4.55亿元。皇庭广场已于2013年12月25日开业运营。

#### 四、其他相关说明

- 1、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最终数据以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披露为准。

2、如公司披露经审计后的 2013 年度报告后，实现“2013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正”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 修订）》规定的相关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将及时提交资料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1 月 18 日